附件

**河海大学本科人才培养方案（2020版）**

**修订工作指导意见**

人才培养方案是达成人才培养目标、质量、规格的总设计蓝图，是学校组织教学活动、管理教学过程的纲领性文件。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实施《河海大学人才培养规划（2018-2022）》和《河海大学“一流本科”建设行动计划》，坚持立德树人，落实“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现提出本科人才培养方案（2020版）修订工作指导意见，该方案自2020级学生开始实施。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遵循高等教育发展和人才成长规律，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明确“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的改革思路，紧扣“适应需求、深化特色、创新模式”的改革主线，狠抓“知识与能力并举、实践与创新并举、国内与国际并举”的改革重点，增强培养方案与经济社会发展、学生发展需求的契合度，构建一流本科人才培养新格局。

**二、基本原则**

**（一）践行三全育人，推进课程思政**

改革传统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体系架构，构建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新型本科人才培养体系，全面统筹办学治校各领域、教育教学各环节、人才培养各方面的育人资源和育人力量，紧密围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这一总目标，创新本科人才培养方案顶层设计，设置理论教学、实践能力培养、创新创业教育三大培养模块，促进理论与实践相融合、课内与课外相融合、校内与校外相融合。严格落实教育部关于思政课程学分、学时和学期的要求，在各类课程中融入思政元素，实现价值引领、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的有机融合，全面推进课程思政，严格执行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的使用规定。

**（二）全面大类培养，强化通识教育**

全面推进专业大类培养，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重构专业大类通识课程体系，扩大大类平台课程映射专业范围，适度增加学生学习量，夯实学生基础，拓展学生学科视野。按照专业大类培养要求，统一设置数学类、物理类、信息类、力学类、化学类、制图类、测量类、电子类等课程，夯实学生基础，拓展学生学科视野，拓宽学生培养口径。构建基于学生能力素质培养的通选课程体系，建设身心健康教育、职业生涯教育、跨文化交流等通识课程，将音乐、美术、艺术史论与鉴赏等美育课程纳入通识课程模块中。推广写作沟通类课程，注重逻辑性写作或说理写作，培养学生写作表达能力、沟通交流能力、逻辑思维和批判性思维的能力。改革体育教学，引导学生自主进行体育锻炼，提高学生体质。

**（三）贯彻认证理念，突出成果导向**

全面贯彻以学生发展为中心、以学习成果为导向的教育理念，构建基于信息化时代以“学”为中心的课程教学体系和基于学习成果导向（Outcome-Based Education, OBE）的教学评价体系。各专业对照三级专业认证标准，明确学生毕业5年左右所能从事专业领域、职业特征和具备的职业能力，修订并完善人才培养目标，在品德素质、知识结构、基本能力等方面制定更为明确、详细的毕业要求，并使用矩阵图的方式说明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对应支撑关系。制订课程教学考核与课程教学分项目标、毕业要求分项目标相联动的新型课程教学大纲。

**（四）加强基础教学，实施个性培养**

推进数学、物理等基础课程教学改革，通过小班化和分级教学，利用在线课程、翻转课堂等不同教学方式，对不同基础的学生实行弹性学时，提高课程挑战度。改革信息类基础课程，新设Python语言、数据结构等课程，强化学生信息素养。按照三级专业认证标准，促进基础课程与专业课程紧密联动和有效衔接，共同支撑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有效达成。

**（五）改造专业课程，建设金课体系**

围绕中国制造2025、“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大保护、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以新工科、新农科和新文科为抓手，建设一批学科前沿课程，推动高层次人才走上本科教学一线。按照“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的建设标准，强化课程知识点改造，课程深度和难度去扁平化，突出高阶性，打造河海特色“金课”，淘汰低值低阶“水课”，着力培养学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各专业结合专业特点开设1门及以上的创新创业类专业课程，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各专业须开设不少于2门双语课程，鼓励引进教育部教材局批准的外文原版教材。

**（六）加强实践教学，推进劳动教育**

围绕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通过课堂教学、科研训练、项目实施、以赛促学等方式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开展虚拟仿真实验教学，探索线上线下、虚实结合的个性化、智能化、泛在化实验教学新模式。推动专业与实习单位深度合作，让学生在实习单位深度体验，提升实习效果。加强劳动教育，将劳动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各专业至少开设1门劳动课程，努力提高学生劳动素质。

**（七）改革教学模式，推进混合教学**

针对信息化时代学生学习新特点，以在线开放课程等优质课程资源的建设与运用为抓手，进一步推进研究性教学模式改革，实现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着力推动教学模式从以“教”为中心到以“学”为中心的转换，重视学生的学习体验，增强学习兴趣，提高学习效果。各专业需明确本专业教师开设一定数量课程，作为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教学改革试点课程，引导教师将部分学时用于线上MOOC、SPOC教学，提升课堂教学效果。学校保障教师教学投入，实施教师线上教学学时与线下教学学时同等对待。鼓励有条件的专业，试点与国内外高水平高校组建课程教学联盟，利用信息技术，实施联合授课、同步课堂。

**（八）改进评价方式，严格过程考核**

改进学业评价方式，完善课程考核评价机制，科学设计考核方式、考核内容和考核过程。适当提高学业挑战度，进一步推动以能力培养为导向的考核方式变革，使学生的“学习成绩”客观真实反映“学习成效”。实施多元化过程性考核，突出学生学业过程管理，建立大学分课程期中考试制度，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考核方式改革，在课程大作业、小论文和读书报告等课程考核中引入查重机制，提高课程过程考核成绩的占比。

**三、培养目标**

**（一）总体培养目标。**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着力提高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具有“中国灵魂、全球视野、河海特质”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我校人才培养总体目标的具体内涵为：“中国灵魂”是指具有爱国精神、可持续发展理念、高度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全球视野”是指具有全球意识跨文化交流、通晓国际规则、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的能力；“河海特质”是指具有“基础宽、实践强、学风好、品德优”的特点。

**（二）专业培养目标。**专业人才培养目标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的关键，也是学校总体人才培养目标的具体化体现。各专业要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要求和学校人才培养的总体目标，精心凝练和科学制定本专业可衡量的培养目标，体现本专业人才培养的特色与优势。对照“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新标准和“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新要求，围绕知识、能力和素质三个方面，将“学生中心、成果导向、持续改进”的专业认证理念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通过课程体系设置支持学生毕业要求的达成。

**四、培养体系**

2020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按照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要求，通过理论课程和实践课程优化，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协同，创新教育与创业教育融合，全面提升专业内涵与培养成效。

学校大力改革教学模式，推动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以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为抓手，建设和引进一批高质量在线开放课程，将课堂教学8学时用于开展MOOC教学和SPOC教学，有效降低课堂教学学时，充分激发学生课外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各专业毕业要求最低修读总学分根据需求弹性设置，原则上控制在150—180之间（含素质拓展10学分）。培养方案由理论教学、实践能力培养和创新创业教育三部分组成（见表1）。

表1 培养体系及主要课程类别

|  |  |
| --- | --- |
| **培养体系** | **主要课程类别** |
| **理论教学** | 专业大类通识课程（大类基础课、大类平台课、通识通选课）、专业教育课程（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选修课）、专业拓展课程（跨专业选修课） |
| **实践能力培养** | 实践教学（劳动教育、实验教学、实习教学、课程设计、毕业设计（论文））、素质拓展（寒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课外活动参与、社会工作、荣誉与技能培训） |
| **创新创业教育** | 创新创业课程（通识课、专业课）、学科竞赛（科技创新类、学术作品类、表达应试类）、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创业实践项目） |

**（一）理论教学**

理论教学由专业大类通识课程（大类基础课、大类平台课、通识通选课）、专业教育课程（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选修课）、专业拓展课程（跨专业选修课）三部分组成（见表2）。

表2 理论教学框架及课程性质

|  |  |  |
| --- | --- | --- |
| **课程模块** | **课程类别** | **课程**  **性质** |
| **专业大类通识**  **教育** | **大类基础课**  （含思政类、外语类、军事类和体育类，其中思政、军事类  课程实践学分归属实践课程统一计算） | 必修 |
| **大类平台课**  （含数学类、物理类、信息类、力学类、化学类、制图类、测量类、电子类） | 必修 |
| **通识通选课**  （含写作表达能力类、艺术审美能力类、身心健康能力类、自科素养能力类、社科素养能力类、创新创业能力类、跨文化交际能力类、生涯规划能力类） | 选修 |
| **专业**  **教育** | **专业基础课** | 必修 |
| **专业主干课**  (对于招生量大、涉及面广的宽口径专业可考虑设置若干专业方向) |
| **专业选修课**  （含学术研究型、工程技术型〔或综合应用型〕、创新创业型等选修课程模块） | 选修 |
| **拓展**  **教育** | **专业拓展课**  （含专业外选修课、国际交流学习、辅修/双学位） | 选修 |

1. 专业大类通识教育

专业大类通识课程含大类基础课、大类平台课和通识通选课，旨在夯实学生基础知识，加强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的融合，培养学生的认知能力、思考能力、批判性思维能力，在对学生的价值引导、心智培育、健全人格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见表3）。

表3 专业大类通识教育体系

|  |  |  |  |  |
| --- | --- | --- | --- | --- |
| **模块** | **类别** | **科目** | **理论**  **学分** | **实践**  **学分** |
| **专业**  **大类**  **通识**  **课程** | **大类**  **基础课** | 思政类 | 14 | 2 |
| 外语类 | 9 |  |
| 军事类 | 2 | 2（军训） |
| 体育类 | 4 |  |
| **大类**  **平台课** | 数学类 | 自定 |  |
| 物理类 |
| 信息类 |
| 力学类 |
| 化学类 |
| 制图类 |
| 测量类 |
| 电子类 |
| **通识**  **通选课** | 写作表达能力类 | 8 |  |
| 艺术审美能力类 |
| 身心健康能力类 |
| 自然科学素养能力类 |
| 社会科学素养能力类 |
| 创新创业能力类 |
| 跨文化交际能力类 |
| 生涯规划能力类 |

（1）大类基础课

思政类：思政类课程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与接班人的主渠道，要求本科四年全学程覆盖。教学过程要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进一步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实行中班化教学、小班化研讨，切实提高思政课程教学质量。由马克思主义学院根据教育部要求组织教学，制定各门课程教学方案。

外语类：外语类课程实行分层次和小班化教学。参加GRE、托福、CET6等外语能力考试，达到学校规定的分数者，可申请免修部分学分或进行拓展外语模块学习。外语教学需与专业教育相结合，突出应用性，体现国际教育内涵、文化前沿，扩大学生国际视野，满足学生外语应用需求。由外国语学院负责制定课程方案和免修标准。

军事类：军事类课程要以习近平强军思想为遵循，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和总体国家安全观，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强军目标根本要求，着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人武部、体育系负责制定军事类课程方案。

体育类：体育类课程注重提高学生的体能素质，课内体育安排在第一、二学年，由必修项目和学生自选项目组成，课外体育贯穿大学四年，学生须通过国家规定的体育达标测试方可毕业。体育系负责制定体育类课程方案。

（2）大类平台课

大类平台课旨在建立宽厚的学科底蕴，为学生后续课程奠定坚实基础。大类平台课包含数学、物理、力学、信息、制图、测量、电工电子等课程模块。数学、物理类课程根据学生基础进行分层分级教学，增设“Python语言程序设计”课程。各专业大类平台课学分设置要满足专业认证要求，建议相同门类专业原则上统一设课。

（3）通识通选课

借鉴国内外高校开展通识教育的成熟经验，结合学校人才培养理念，严格遴选、构建基于学生能力素质培养要求的通识课程体系。运用现代信息技术，通过线上教学、混合式教学等多种教学方式，提高课程教学质量，引导学生进行研究性、探讨性和体验式学习。学生须修读写作与沟通、公共艺术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职业生涯规划教育等相关课程并获得相应学分方能毕业。

2. 专业教育

专业教育由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选修课构成，旨在系统训练学生的专业素质，使学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理论、知识与研究方法。各专业要强化课程思政，在每一门课程中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形成专业课教学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紧密结合、同向同行的育人格局。要推进“四新”建设，增设前沿课程、改造课程内容，促进专业转型升级，培养学生专业实力。

专业基础课：各专业根据专业特点设置，要体现基础性，切实帮助学生夯实专业基础知识及能力。要充分保证学生达成学习目标所需要的课外学习任务和作业量。此类课程设置应按照专业规范标准，体现专业素质培养的基本要求，覆盖专业知识体系中的基础内容。各专业需开设至少1门学科导论课（包含新生研讨课）。

专业主干课：专业主干课是彰显本专业内涵、特色与实力的课程，也是学生必须掌握的有关本专业知识、理论与技能的课程；专业主干课程应削枝强干，精益求精，与时俱进，与行业接轨；对于招生量大、涉及面广的宽口径专业可考虑设置若干专业方向。

创新创业课：结合专业基础课或专业主干课，开设创新创业课（至少2学分），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专业选修课：专业内选修课旨在帮助学生进一步提升专业素养与实力，包含学术研究型、工程技术型（文科为综合应用型）、创新创业型等选修课程模块，供本专业学生根据自身兴趣及发展志向任意选修。鼓励开设学科前沿课，由高层次人才、专业杰出校友、行业企业专家讲授，将学科专业最新科研成果融入到专业教学中。鼓励开设荣誉课程，强化课程知识点改造，课程深度和难度去扁平化，突出高阶性，培养学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

3. 专业拓展教育

专业拓展课程旨在进一步拓展学生发展潜能，为培养复合型人才而设。新方案要求学生须修读专业拓展课2-4学分，各专业根据实际制定跨专业选修最低学分要求。学生参加国际交流学习并获得相应学分的课程、学生参加辅修双学位学习并获得相应学分的课程、经学校认定的在线开放课程，以及转专业学生在原专业修读且在新专业中不能进行课程替代的课程可计入跨专业选修课学分。

**（二）实践能力培养**

围绕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通过产（研）教融合、校企（研）合作，统筹推进实践育人。实践能力培养由实践教学（劳动教育、实验教学、实习教学、课程设计、毕业设计（论文））和素质拓展（寒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课外活动参与、社会工作、荣誉与技能培训）两部分组成（见表4）。

表4 实践能力培养框架及课程性质

|  |  |  |
| --- | --- | --- |
| **课程模块** | **课程类别** | **课程性质** |
| **实践教学** | 劳动教育 | 必修 |
| 实验教学 |
| 实习教学 |
| 技能训练 |
| 毕业设计（论文） |
| **素质拓展** | 寒暑期社会实践 | 选修 |
| 志愿服务 |
| 课外活动参与（含课外体育、美育实践） |
| 社会工作、荣誉与技能培训 |

1. 实践教学

劳动教育：各专业应创新劳动教育形式，将实践教学特点与劳动教育内涵相结合，按照0.5学分要求设置劳动教育课程，增强学生的劳动观念、劳动意识和劳动能力。

实验教学：包括基础性、综合性、研究性与设计实验（实践）；凡教学内容层次分明，实验内容超过12学时的课程应单列实验课程，其中基础性实验、综合性实验以及研究与设计性实验所占的比例至少满足教育部要求，鼓励各实验室多开设创新性实验和虚拟仿真实验，增加选择性的实验项目。实验教学20学时计为1学分。

实习教学：包括工程概念教育、模拟训练、认识实习、课程实习、毕业实习等。根据专业教学特点，低年级到工程训练中心，高年级到实际工程，让学生接受工程概念教育，通过实验模拟、仿真，进行专业认识实习、专业课程实习、专业考察、生产（毕业）实习等，形成工程概念，巩固和强化学生的专业知识，拓展专业视野。

技能训练：包括军事训练、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课程设计等。完成国家规定的军事训练，在外语教学中增加外语应用能力训练，提高学生外语听、说、写等应用能力；通过课程设计（论文），提高学生的综合分析、应用能力，促进专业素质与技能的提高。

毕业设计（论文）：毕业设计（论文）是本科阶段的综合实践环节，安排在大四学年，第七学期选题，第八学期答辩。毕业设计（论文）教学大纲应分专业方向单独制定。

2. 素质拓展

寒暑期社会实践：指学生在寒暑假期间开展的以社会调查、见习实习、创新创业、志愿服务、宣传教育、咨询辅导等为基本内容的实践活动等。

志愿服务：指学生不以获得报酬为目的，自愿奉献时间和智力、体力、技能等，帮助他人、服务社会的公益行为。包括普及文明风尚、送温暖献爱心、公共秩序维护和赛会保障、应急救援以及面向特殊群体的志愿服务等。

课外活动参与：课外活动参与类分为人文社科、创新创业、文化艺术和体育竞技等四个小类。在校期间出国出境或到国内其他高校交换学习需达到三个月及以上。

社会工作、荣誉与技能培训：指学生承担相关班干、社团干事等管理工作，参加大学生艺术团、礼仪队、运动队等服务工作，获得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荣誉称号，获得各类专业技能与职业资格证书等。

**（三）创新创业教育**

通过课堂教学、科研训练、项目实施、以赛促学等方式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创新创业教育包括创新创业课程、学科竞赛和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三部分组成（见表5）。

表5 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框架及课程性质

|  |  |  |
| --- | --- | --- |
| **课程模块** | **课程类别** | **课程性质** |
| 创新创业课程 | 创新创业通识课 | 选修 |
| 创新创业专业课 | 必修 |
| 学科竞赛 | 科技创新类 | 选修 |
| 学术作品类 | 选修 |
| 表达应试类 | 选修 |
|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 | 创新训练项目 | 选修 |
| 创业训练项目 | 选修 |
| 创业实践项目 | 选修 |

1. 创新创业课程

创新创业通识课：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开发学生创新创业思维。要求学生在通识选修课“创新创业能力类”模块，修读1学分及以上方能达到毕业要求。

创新创业专业课：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专业能力，要求学生至少修读2学分的创新创业专业必修课，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的深度融合。

2. 学科竞赛

科技创新类：以提交完整的科技实物作品为主要形式的学科竞赛。如“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

学术作品类：以提交论文、调研成果、DV作品为主要形式的学科竞赛。如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等。

表达应试类：以考试、演讲、朗诵、辩论为主要形式的、没有具体作品的学科竞赛。如“外研社杯”全国英语演讲大赛、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等。

3.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

创新训练项目：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创业训练项目：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角色，完成商业计划书编制、可行性研究、企业模拟运行、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

创业实践项目：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采用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等成果，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

**五、方案组成**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包括专业介绍、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及实现矩阵、培养特色、课程框架与学分要求、授予学位、学制、主干学科与主要课程、集中实践环节、课程设置与修读要求等主要内容，要求中英文对照。

（一）专业介绍（含专业沿革、专业优势与特色、就业与服务面向等，不超过500字）

（二）培养目标（专业培养目标是学生毕业五年后达到的目标，须描述精准、与学校人才培养目标有机衔接，明确本专业毕业生就业领域与性质以及社会竞争优势，含本专业培养的毕业生应具备的知识和能力、所胜任的工作、领域、人才类型定位等）

（三）毕业要求及实现矩阵（对照专业认证标准或《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明确学生通过本科阶段的培养和训练，毕业时在专业基础理论、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学习能力等方面需达到的水平，内容要具体）

（四）培养特色

（五）课程框架与学分要求

表6 课程框架与学分要求

| **模块** | **类别** | **科目** | **课程**  **性质** | **建议**  **学分** | **开课**  **学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专业**  **大类**  **通识**  **课程** | 大类  基础  课 | 思政类 | 必修 | 14+2 | 1-8 |  |
| 外语类 | 必修 | 9 | 1-3 |  |
| 军事类 | 必修 | 2+2 | 1-2 |  |
| 体育类 | 必修 | 4 | 1-4 |  |
| 大类  平台  课 | 数学类 | 必修 | 自定 | 1-4 | 限选，根据大类选修课程模块，不低于《国标》 |
| 物理类 | 必修 | 1-4 |
| 信息类 | 必修 | 1-4 |
| 力学类 | 必修 | 1-4 |
| 化学类 | 必修 | 1-4 |
| 制图类 | 必修 | 1-4 |
| 测量类 | 必修 | 1-4 |
| 电子类 | 必修 | 1-4 |
| 通识  通选  课 | 写作表达能力类 | 选修 | 不少于  8学分 | 1-8 | 限选，按类选修，不低于总学分要求 |
| 艺术审美能力类 | 选修 | 1-8 |
| 身心健康能力类 | 选修 | 1-8 |
| 自科素养能力类 | 选修 | 1-8 |
| 社科素养能力类 | 选修 | 1-8 |
| 创新创业能力类 | 选修 | 1-8 |
| 跨文化交际能力类 | 选修 | 1-8 |
| 生涯规划能力类 | 选修 | 1-8 |
| **专业**  **教育**  **课程** | 专业基础课 | | 必修 | 10-20 | 1-8 | 对于招生量大、涉及面广的宽口径专业可考虑设置若干专业方向 |
| 专业主干课 | | 必修 | 10-20 | 3-8 |
| 专业选修课  含学术研究型、工程技术型〔或综合应用型〕、创新创业型等选修课程模块 | | 选修 | 10-20 | 3-8 |
| **实践**  **教育**  **课程** | 劳动教育 | | 必修 | 自定 | 自定 | 实践课程比例符合《国标》 |
| 课程实验 | | 必修 |
| 认识实习 | | 必修 |
| 生产实习 | | 必修 |
| 课程实习 | | 必修 |
| 课程设计 | | 必修 |
| 课程实践 | | 必修 |
| 毕业设计（论文） | | 必修 | 8 |

| **拓展**  **教育**  **课程** | 专业拓展  课 | 跨学科/专业课程 | 选修 | 2-4 | 自定 | 详见《河海大学本科生跨专业选修课管理与实施办法（试行）》 |
| --- | --- | --- | --- | --- | --- | --- |
| 国际交流学习 | 选修 |
| 辅修/双学位专业课 | 选修 |
| 素质拓展课 | 寒暑期社会实践 | 选修 | 10 | 自定 | 详见《河海大学素质拓展学分实施及认定办法（修订）》 |
| 志愿服务 | 选修 |
| 课外活动参与（含课外体育、美育实践） | 选修 |
| 社会工作、荣誉与技能培训 | 选修 |
| 学科竞赛 | 选修 |
|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 | 选修 |
| **最低毕业学分要求：150-180（含素质拓展10学分）** | | | | | | |

（六）授予学位

（七）学制

（八）主干学科与主要课程

（九）集中实践环节

（十）课程设置与修读要求

表7 特殊课程学程安排示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期** | | **课程号** | **课程名称** | **学分** | **课内学时** | | | **线上学时** | **课程属性** |
| **授课** | **实验** | **实践** |
| 第\*学年 | 第\*学期 | \*\*\*\*\*\*\* | \*\*\*\*\*\*\*（劳动） | 0.5 |  |  | 0.5周 |  | 必修 |
| \*\*\*\*\*\*\* | \*\*\*\*\*\*\*（混合式课程） | 0.5 | 8 |  |  | 8 | 必修 |
| \*\*\*\*\*\*\* | \*\*\*\*\*\*\*（混合式课程） | 1.5 | 24 |  |  | 8 | 选修 |
| \*\*\*\*\*\*\* | \*\*\*\*\*\*\*（创新创业） | 2 | 32 |  |  |  | 必修 |
| \*\*\*\*\*\*\* | \*\*\*\*\*\*\*（双语） | 2 | 32 |  |  |  | 选修 |
| \*\*\*\*\*\*\* | \*\*\*\*\*\*\*（新生研讨课） | 1 | 16 |  |  |  | 必修 |

注：劳动教育为实践教育课程，学分为0.5；混合式课程有8个学时用于线上教学，不计入学分，线上学时计入教师工作量；创新创业课程在专业基础课或专业主干课中开设，至少2学分；各专业至少开设2门双语课程；各专业至少开设1门新生研讨课程。

**六、工作安排**

各学院应高度重视培养方案修订工作，成立培养方案制订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分管教学负责人为副组长，专业负责人、骨干教师、校外同行专家、企事业单位专家参与，其中校外同行专家和企业行业专家占比不少于三分之一，且至少包含1名国际专家，负责建立方案修订相关机制，组织完成修订培养方案任务，保证培养方案修订质量。

各学院专业应全面梳理、认真总结2016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运行过程中的成功经验和问题不足，扎实开展2020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专题调研论证，广泛征求用人单位、毕业校友和专业同行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召开教师代表、学生代表专题座谈会，了解教学方式、教学内容方面的需求，全面优化课程体系，重构课程教学大纲。

人才培养方案实行校、院两级管理模式。教务处负责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的原则意见及有关规定，组织、协调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的实施；各学院在进行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根据教务处要求具体负责制定和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20版培养方案自2019年1月始开展调研、论证、设计工作，具体日程安排如下：

2019年1月始，学校层面展开调研论证工作；

2019年1-8月，学院层面展开调研论证工作；

2019年9月，学校颁布修订工作指导意见；

2019年10月底，各学院形成初步方案；

2019年11月上旬，各学院组织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初审；

2019年11月底，各学院完成第一轮整改工作；

2019年12月中旬，各学院与教务处组织专家评审；

2019年12月底，各学院完成第二轮整改工作并定稿；

2020年寒假前，校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审议并通过方案；

2020年3月底，教务处将新版培养方案录入教务系统；

2020年4月底，各学院依据方案完成课程教学大纲制订；

2020年6月底，各学院修订“本科教学导引”；

2020年7月底，教务处完成方案及大纲排版、印制；

2020年8月底，各学院印制“本科教学导引”；

2020年9月，正式启用“本科人才培养方案（2020版）”。